

技术变局：人工智能对书法教育的教育哲学冲击与价值重构

梁永舟¹, 钟沐薇²

1. 广西艺术学院, 南宁; 2. 南宁师范大学师园学院, 南宁

摘要 | 人工智能向书法教育领域的渗透已突破单纯的技术援助层面, 开始触及书法教育赖以确立的理论前提与实践逻辑。本文选取技术哲学作为基本分析视角, 沿知识形态变迁、师生伦理位移、评价尺度的转向及文化认同的松动四条线索展开考察。研究发现, 人工智能虽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书法教学的工具条件, 却同时埋下了工具理性蚕食价值理性的隐患——技术思维的效率逻辑正悄然侵蚀着书法教育“以人为本”的育人内核。书法教育兼具人文传统与技术手段双重属性, 二者的结构性龃龉构成当前变革语境下的核心议题。本文主张, 应在马克斯·韦伯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分析框架的基础上加以转化, 确立“以价值理性立本、以工具理性致用”的辩证统合原则, 经由默会知识的持守、师徒伦理的重塑、生命评价尺度的复归以及文化认同的锚定四条进路, 推动书法教育在技术洪流中完成范式更新。

关键词 | 人工智能; 书法教育; 教育哲学; 默会知识; 价值理性; 文化认同

Copyright © 2026 by the author(s).

This article is licensed under a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Non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1 问题的提出

近年来, 随着深度学习技术不断取得突破, 人工智能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并逐渐由技术创新走向教育实践。特别是2016年前后, 自然语言处理、计算机视觉等关键技术取得显著进展, 使人工智能具备了更强的数据分析、信息识别与交互能力, 也为教育教学模式的创新提供了新的技术支撑。与此同时, 国家层面的政策持续推动人工智能与教育的深度融合。《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2017)将智能教育列为人工智能发展的重要方向, 《教育信

息化2.0行动计划》进一步强调人工智能在教育改革中的战略价值。在这一时代背景下, 书法教育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 也开始进入智能化发展的新阶段。近年来, 智能书写测评系统、AI辅助临摹平台以及数字化碑帖资源库等技术成果不断应用于教学实践, 传统书法教学模式正受到数字技术的持续影响, 并呈现出由经验传授向智能辅助发展的新趋势。

然而, 书法教育的价值并不仅限于书写技能的培养, 其本质是一种兼具艺术实践、人文教育与文化传承功能的综合性教育活动。从教育哲学的角度来看, 书法学习不仅涉及技法训练, 更包含默会知

作者简介: 梁永舟, 广西艺术学院中国画学院/漓江画派学院讲师、书法系副主任, 研究方向为书法艺术形式美学研究; 钟沐薇, 南宁师范大学师园学院副教授, 研究方向为书法教育。

文章引用: 梁永舟, 钟沐薇. 技术变局: 人工智能对书法教育的教育哲学冲击与价值重构[J]. 现代艺术与传播, 2026, 1(2): 60-65.

<https://doi.org/10.68070/d65hk222>

识的传递、师生关系的伦理建构、生命体验的价值生成以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认同的培育等多个层面。这些内容共同构成了书法教育区别于一般技能训练的重要特征。人工智能技术的引入虽然提升了教学效率，丰富了教学资源，也改善了学习方式，但与此同时，技术逻辑的不断强化也使书法教育原有的价值体系面临新的考验。如何避免教学活动过度依赖数据分析与算法评价，如何在智能化背景下维护书法教育的人文精神与育人功能，已经成为当前书法教育改革必须回应的重要议题。

从已有研究来看，国内关于人工智能与书法教育的讨论主要集中于教学应用层面，例如智能评价系统的开发、数字资源平台建设以及人工智能辅助教学模式等，对技术赋能的实践路径进行了较为充分的探索。然而，相较于技术应用研究，关于人工智能如何影响书法教育价值理念、教育目标以及教育哲学基础的讨论仍相对薄弱，对技术介入所引发的深层教育问题尚未形成较为系统的理论阐释。因此，本文立足教育哲学视角，围绕人工智能背景下书法教育面临的现实挑战展开分析，重点考察技术发展对知识传承、教育伦理、评价机制以及文化认同等方面产生的影响，并进一步探讨书法教育在智能时代实现价值重构与范式更新的可能路径。

2 人工智能介入书法教育的现实图景

人工智能进入书法教育并非近年的新现象，但其影响范围与介入程度近年来明显加深。早期的数字技术主要发挥辅助作用，如电子字帖替代纸质范本、教学视频辅助课堂示范等，其本质仍是传统教学资源的数字化延伸，并未改变书法教育的基本模式。随着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发展，技术开始突破单纯工具属性，逐步参与教学组织、知识传递和学习评价，对书法教育产生更深层的影响。

从当前实践来看，人工智能在书法教育中的应用主要体现在三个层面。其一是替代性应用，通过自动生成范字、智能批改作业、识别笔画偏差等方式，承担教师部分重复性工作，提高教学效率。其二是增强性应用，依托数据分析记录学习过程，形成学习画像，并为教师提供学情分析和个性化教学建议，实现更加精准的教学指导。其三是生成性应用，人工智能开始参与教学内容与艺术实践，如书法风格生成、虚拟书写环境构建以及跨媒介书法创作等，为书法教育提供新的发展可能。

总体而言，人工智能正由辅助工具逐渐发展为影响书法教育的重要力量，其作用范围已从教学技术延伸至知识传承、教学方式和教育理念等多个层面。随着技术不断深入书法教育实践，传统教学体系面临新的机遇与挑战，也促使书法教育从教育哲

学层面重新思考技术应用与价值坚守之间的关系。

3 人工智能对书法教育的教育哲学冲击

3.1 知识形态的重构：从“默会知识”到“可编码知识”的危机

从知识论视角来看，书法教育高度依赖波兰尼（Michael Polanyi）提出的“默会知识”（tacit knowledge）。书写中的提按使转、浓淡干湿以及章法空间等经验，难以完全借助语言加以表达，而是在长期临摹、反复实践和师生互动中逐渐形成。因此，传统书法教育始终强调临摹训练，其价值不仅在于技法学习，更在于通过身体实践实现知识的内化，使学习者在“做中学”的过程中逐步领悟书法的内在规律。杜威也认为，“真正的教育来源于经验的持续建构，而不是知识的机械灌输”^[1]。

人工智能的发展正在改变这一知识传递方式。随着算法能够识别书法风格特征、传感设备能够记录运笔轨迹，原本依赖经验积累的书写过程不断被转化为可分析、可量化的数据。默会知识因此呈现出显性化、编码化的发展趋势，书法知识的传播方式也逐渐由传统的师徒传授转向依托智能系统的人机交互。

这种变化不仅涉及技术应用，更引发了教育哲学层面的思考。如果人工智能能够在较短时间内帮助学习者掌握大量技法，那么传统书法教育所强调的长期积累、循序渐进和由技入道是否仍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当效率成为教学的重要目标时，那些依赖时间沉淀、情感体验和持续实践才能形成的教育价值，是否会被逐渐弱化？由此可见，技术提升了知识获取的效率，却也可能削弱书法教育中无法以数据衡量的人文内涵。

进一步而言，波兰尼认为，人类能够理解和掌握的知识远多于能够明确表达的内容。书法中的“笔感”“气韵”“神采”等审美经验正属于这一范畴，它们需要借助具体的书写实践才能真正体悟，而难以完全转化为算法模型。人工智能虽然能够模拟部分书写规律，却无法完整呈现默会知识形成的实践过程及其文化意涵。因此，技术改变的不仅是知识的表达形式，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书法知识的传承方式及其价值基础。熊秉明也指出，“书法的生命力源于书写主体的精神活动，而不仅仅体现于笔画和形式本身”^[2]。

3.2 师生关系的位移：从“师徒如父子”到“人机协同”的伦理困境

传统书法教育中的师生关系具有鲜明的人文特征，“师徒如父子”不仅体现为技艺传授，更意味

着一种长期稳定的教育共同体。教师不仅承担书法技法的指导职责，也肩负人格培养和价值引导的使命，而学生则通过长期学习逐步形成对教师的认同与信任。正因如此，书法教育历来强调循序渐进、长期积累，其教育效果既来源于技法训练，也依赖持续的师生互动和文化浸润。

随着人工智能逐步进入书法课堂，这一传统关系正在发生变化。智能系统能够提供实时反馈、自动纠错和个性化指导，在部分教学环节已经承担了教师原有的知识传授功能。与此同时，教师的角色逐渐由知识传递者转向学习指导者和教学组织者，人机协同成为新的教学模式。虽然这种转变提高了教学效率，也拓展了教学资源，但教师在教学过程中的主体地位和教育权威也因此受到新的挑战。

从教育伦理的角度来看，师生关系不仅是知识传播的载体，更是人格塑造的重要途径。在长期的教学实践中，学生不仅学习书写技法，也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教师的审美观念、治学态度和价值追求。这种依托真实交往形成的教育影响，难以通过智能系统完全替代。人工智能能够提升教学效率，却难以承担教育过程中情感交流、价值引导和人格培育等功能。因此，在推进人工智能赋能书法教育的过程中，如何保持教师在育人过程中的主体作用，维护师生之间的人文联系，仍是值得深入思考的重要问题。

3.3 评价标准的错位：从“人书俱老”到“数据达标”的价值漂移

传统书法评价强调书写者的整体发展，而不仅关注技法水平。一件书法作品的价值，不仅体现于笔法、结构和章法等形式因素，还与书写者的文化修养、审美体验及人生阅历密切相关。“人书俱老”“字如其人”等观念，反映的正是书法艺术与人格修养相统一的评价取向。在这一评价体系中，学习过程、时间积累和个体成长具有重要意义，评价更注重作品所呈现出的精神气质和艺术个性，而非单一的技法标准。

人工智能评价系统则主要依赖数据分析和算法模型，对书写过程中的笔画、结构、运笔轨迹等信息进行量化分析，并以标准模型作为评价依据。借助传感器和图像识别技术，笔力、运笔速度、结构比例等指标都可以实现数字化呈现，从而形成较为客观的评价结果。这种方式提高了评价效率和一致性，但也容易将复杂的艺术判断简化为数据比较，使书法评价更多体现为技术检测，而非综合性的艺术评判。

评价方式的变化也会影响教育目标的形成。当学习者过度关注系统评分时，容易将提高分数作为主要学习目标，而忽视个性表达、审美体验和文化

理解等更深层的教育价值。与此同时，那些难以通过数据量化的学习过程，如创作中的情感体验、书写中的自我反思以及临摹过程中对传统文化的理解，可能逐渐被弱化，书法教育的人文价值也因此受到一定影响。

从教育评价理论来看，评价不仅用于衡量学习结果，更承担着引导学习方向的重要功能。传统书法教育强调过程性评价和发展性评价，重视学习者在长期实践中的成长与变化；而人工智能评价更倾向于标准化和结果导向，通过算法模型对学习效果进行统一衡量。这种评价范式的转变，不仅改变了书法学习的评价方式，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书法教育的价值取向，使教育目标由关注个体发展逐渐转向追求标准化表现。

3.4 文化认同的消解：从“书写即存在”到“书写即消费”的意义危机

书法在中国传统文化中不仅是一种艺术形式，也是重要的文化实践方式。自甲骨文、简牍到碑刻、尺牍，书写始终与社会生活、文化传承和个体表达密切相关。书法不仅承担信息记录的功能，更体现了书写者的审美观念、文化修养和精神追求。

“中国艺术精神强调生命体验与文化意境的统一，书法正是这种艺术精神的重要体现”^[3]。因此，书法教育的重要意义不仅在于培养书写能力，更在于通过持续的书写实践，使学习者在体验传统文化的过程中逐步形成文化认同。“中华文化的延续主要依赖文化传统在教育实践中的不断传承，而非知识的简单复制”^[4]。

人工智能的发展正在改变这一传统书写方式。当智能系统能够生成书法作品，数字技术能够模拟不同书体风格，学习者通过简单的人机交互即可完成作品创作时，书写活动逐渐由身体实践转向技术操作。这种变化丰富了书法学习的方式，但也可能削弱书写过程中所蕴含的文化体验，使学习者更加关注作品生成的效率，而忽视书写实践本身所具有的文化价值。

对于书法教育而言，真正值得关注的问题并非人工智能能否提高教学效率，而是如何在技术应用过程中保持书法教育的文化内涵。当人工智能能够较为准确地再现经典书法风格时，人类书写所体现的个体经验、情感表达和审美创造仍然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书法教育不应仅关注作品形式的相似程度，更应引导学习者理解书写行为所承载的文化意义，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

从文化哲学的角度来看，书法既是艺术创造的重要形式，也是中华文化传承的重要载体。书法教育的目标不仅在于传授技法，更在于借助书写实践培养学习者的文化意识、审美能力和价值观念。

“美育能够陶冶情感、完善人格，是实现健全人格教育的重要途径”^[5]。人工智能能够为书法教育提供新的技术支持，但难以替代书写实践所形成的文化体验与精神滋养。因此，在推进书法教育智能化发展的过程中，仍应坚持文化传承和价值培育的根本目标，避免技术应用削弱书法教育的人文精神。

4 价值重构：走向“价值理性为本、工具理性为用”的书法教育新范式

面对人工智能对书法教育带来的多方面影响，无论完全排斥技术，还是过度依赖技术，都难以回应书法教育的发展需求。更为重要的是立足教育本质，正确处理技术应用与价值追求之间的关系，在技术发展的背景下探索书法教育新的实践路径。

基于此，本文提出构建“价值理性为本、工具理性为用”的书法教育新范式，即以价值理性作为书法教育的根本遵循，以工具理性服务教学实践，实现二者的协调统一。这一思路借鉴了马克斯·韦伯（Max Weber）关于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理论，并结合书法教育兼具艺术性、文化性和育人性的特点加以转化，以期推动书法教育在智能时代实现价值重构与持续发展。

4.1 守护默会知识：从“编码传输”到“情境体悟”

书法教育的知识重构，首先需要重新认识默会知识在其中的重要作用。人工智能虽然能够将部分书法知识转化为数据模型，并通过图像识别、智能分析等方式辅助学习，但仍无法替代学习者在具体书写情境中的经验积累。因此，书法教育应坚持情境学习（situated learning）的理念，将技术应用限定于辅助性环节，如碑帖展示、结构分析和学习反馈等，而技法训练、审美感知以及书写经验的形成，仍需要依托真实的师生交流与长期实践。

对默会知识的重视，也意味着重新认识书法学习中“慢”的价值。在强调效率和即时反馈的技术环境下，书法教育仍需要保留长期积累的学习方式。这里的“慢”并非对效率的否定，而是经验生成的必要过程。通过持续临摹、反复实践和深入体悟，学习者才能逐渐理解书写中的细微规律，并形成自身的艺术判断。这种依赖时间沉淀和身体实践的学习过程，并不能简单地由智能技术所替代。

4.2 重建师生伦理：从“功能分割”到“人格化育”

人工智能背景下书法教育师生关系的调整，应建立在维护人格化教育传统的基础之上，同时合理

发挥技术的辅助作用。智能系统可以承担部分技法分析、作业批改等重复性工作，使教师能够投入更多精力于学生指导、审美培养和价值引导。然而，技术始终应处于辅助位置，不能替代教师在教育过程中的主体作用，尤其是在人格培养和文化遗产方面的责任。

从长远来看，书法教育需要对传统师徒关系进行现代转化。数字技术的发展使师生交流突破了时间和空间限制，线上教学、数字档案以及远程指导等方式，为师徒关系的延续提供了新的可能。但无论教学形式如何变化，师生关系中所包含的情感交流、人格影响和价值认同仍然是其核心内容。技术可以通过记录学生学习过程、分析学习特点等方式，为教师提供更全面的教学参考，从而促进更加具有针对性的个性化指导，但不能取代师生之间真实的情感互动。

在智能技术不断发展的背景下，教师角色也需要重新定位。教师不再只是传统意义上的知识传授者，而应成为技术应用与人文教育之间的协调者。一方面，教师需要掌握必要的技术应用能力，以提高教学效率；另一方面，更应坚持书法教育的人文属性，在技术使用过程中关注学生的审美发展、文化理解和人格成长。技术能力与人文素养的结合，将成为未来书法教师保持教育主体性的基础。

4.3 回归生命评价：从“数据达标”到“人书俱老”

书法评价体系的调整，需要突破单纯依赖技术指标的评价逻辑，重新关注学习者在长期实践中的成长过程。人工智能能够通过数据分析对书写技法进行判断，为教学评价提供参考，但对于学习者个人经历、审美形成以及艺术个性的理解，仍需要评价者结合具体情境进行综合判断。因此，书法教育中的技术评价应定位于辅助层面，如字形结构分析、笔画规范检测等，而作品所体现的审美价值和精神内涵，仍需依靠具有文化素养和艺术经验的评价主体完成。

生命评价理念的提出，也要求重新认识“人书俱老”的教育意义。在强调即时反馈和效率提升的技术环境中，书法学习仍然具有明显的时间属性。时间不仅意味着学习周期的延长，更体现了经验积累和艺术成熟的过程。通过延续过程性评价、关注学习变化、重视个体发展，学习者才能在持续书写中逐渐形成自身的艺术面貌。因此，书法教育评价不能完全依据数据结果进行判断，而应关注学习者在实践过程中的成长与变化。

4.4 锚定文化认同：从“书写消费”到“书写即存在”

书法教育中的文化认同建构，不能停留于技术应用层面，而应回归传统文化传承的根本目标。人工智能可以生成具有视觉效果书法作品，也能够模拟不同书体风格，但这种技术生成并不能替代学习者在书写过程中形成的文化体验和价值认同。因此，在智能化教学环境下，书法教育仍需加强经典文本研读、书家生平研究以及历史文化背景分析，使技术成为理解传统文化的辅助方式，而非取代文化体验的工具。

在具体教学实践中，数字化碑帖资源建设不应仅关注图像呈现的清晰度，还应重视作品背后的时代背景和艺术意义；智能评价系统除了分析形式特征，也应结合书法美学规律进行综合判断；创作教学则应避免单纯追求形式创新，而应强调作品所包含的文化内涵和个人表达。通过这些方式，人工智能才能真正服务于书法教育的发展，而非削弱其文化属性。

此外，书法教育还承担着社会文化传承的重要功能。书法不仅是个人艺术修养的重要途径，也是连接个体与传统文化的重要媒介。在人工智能不断发展的背景下，书法教育应继续发挥文化传播和社会凝聚作用，通过书法实践增强公众对传统文化的理解与认同。实现这一目标，需要在技术应用与文化遗产之间保持平衡，使书法教育始终建立在自身文化价值基础之上。

5 结语

人工智能进入书法教育领域，是技术发展推动教育变革的重要表现，同时也为书法教育理论提供了新的思考空间。正如马克斯·韦伯所指出，“现代社会的发展伴随着工具理性的不断扩张，而教育始终需要以价值理性作为根本指引”^[6]。因此，在人工智能背景下重新审视书法教育的价值定位，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

通过前文分析可以看出，人工智能所代表的工具理性与书法教育所承载的价值理性之间存在一定张力，这一判断与约翰·杜威关于教育目的的观点具有一致性。杜威认为“教育不仅是知识传递，更是经验不断生长的过程，任何教育活动都不能脱离人的发展这一根本目标”^[7]。对此，既不能简单否定技术价值，也不能将技术视为解决教育问题的唯一途径，而应建立“价值理性为本、工具理性为用”的实践原则，在技术应用过程中保持书法教育的人文立场。

默会知识的传承、师生关系的维护、评价体系

的完善以及文化认同的延续，共同构成了人工智能背景下书法教育价值重构的重要维度。这一过程并不是对传统教育模式的简单恢复，也不是对技术发展的被动适应，而是在传统与技术之间寻找新的平衡方式。其关键在于，坚持书法教育的人文属性，以技术服务教育目标，而非使教育活动受到技术逻辑的主导。这一观点也与蔡元培倡导的美育思想相契合。蔡元培认为，“美育能够陶养人格、完善精神，其价值不能简单以功利标准加以衡量”^[8]。只有如此，书法教育才能在智能时代实现自身发展，培养兼具书写能力、文化素养和主体意识的新型书法学习者。

面对人工智能不断发展的趋势，书法教育研究者与实践者需要保持对技术应用的理性认识。智能技术能够丰富教学资源、改善教学方式，但无法替代书法教育所包含的文化遗产、审美培养和人格塑造功能。未来书法教育的发展方向，不应局限于技术效率的提升，而应更加关注教育价值的延续。只有在技术创新与文化遗产之间建立合理关系，书法教育才能在时代变化中保持自身的艺术特征和文化意义，并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

参考文献

- [1] 杜威. 民主主义与教育[M]. 王承绪, 译.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1: 147.
- [2] 熊秉明. 中国书法理论[M]. 上海: 上海书画出版社, 2015: 46.
- [3] 宗白华. 美学散步[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1: 96.
- [4] 余英时. 文化评论与中国情怀[M].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56.
- [5] 蔡元培. 蔡元培美学文选[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3: 118.
- [6] 马克斯·韦伯. 经济与社会: 上卷[M]. 林荣远,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7: 56.
- [7] 杜威. 民主主义与教育[M]. 王承绪, 译.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1: 45.
- [8] 蔡元培. 蔡元培美学文选[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3: 116.

Technological Transformation: The Educational Philosophical Impact and Value Reconstruc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on Calligraphy Education

Liang Yongzhou¹, Zhong Muwei²

1. Guangxi Arts University, Nanning; 2. Shiyuan College of Nann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ning

Abstract: The penetr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to the field of calligraphy education has transcended the mere level of technical assistance and begun to touch upon the theoretical premises and practical logic upon which calligraphy education is established. This paper adopts the philosophy of technology as its fundamental analytical perspective and conducts its investigation along four threads: the transformation of knowledge forms, the displacement of teacher-student ethics, the shift in evaluation criteria, and the loosening of cultural identity. The study finds that whil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has, to a certain extent, improved the instrumental conditions of calligraphy teaching, it has simultaneously planted the hidden danger of instrumental rationality eroding value rationality-the efficiency logic of technological thinking is quietly encroaching upon the “people-oriented” educational core of calligraphy education. Calligraphy education possesses the dual attributes of humanistic tradition and technological means, and the structural discord between the two constitutes the core issue in the current context of transformation. This paper argues that a dialectical integration principle of “establishing the foundation with value rationality and applying utility with instrumental rationality” should be established on the basis of Max Weber's analytical framework of instrumental rationality and value rationality. Through four approaches-the preservation of tacit knowledge, the reshaping of master-apprentice ethics, the return of life-oriented evaluation criteria, and the anchoring of cultural identity-calligraphy education can be promoted to complete its paradigm renewal amid the torrent of technology.

Keywords: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Calligraphy Education;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Tacit Knowledge; Value Rationality; Cultural Identity